证券代码:002787　　证券简称:华源控股　　公告编号:2020-020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各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时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源控股	股票代码	0027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邵娜	杨彩云	
办公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平望镇中岸开发区中岸大道东侧	苏州市吴江区平望镇中岸开发区中岸大道东侧	
电话	0512-86872787	0512-86872787	
电子信箱	zqb@huayuan-print.com	zqb@huayuan-prin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包装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具备从产品工艺设计、模具开发、CTP制版、平整剪切、涂布印刷、产品制造到设备研制等全产业链的生产、技术与服务能力,是国内包装领域为数不多的拥有完整业务链的技术服务型企业。在化工罐领域,公司已发展成为国内较具规模和盈利能力的企业之一。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结构,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拓展未来发展空间,公司2018年度成功并购瑞杰科技,瑞杰科技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塑包装、吹塑包装等塑料制品亦成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之一。公司食品包装主要包括金属盖、食品罐、食品包装印涂铁等,目前公司已逐步布局食品包装领域的国际、国内高端一线品牌客户,并针对客户需求做了大量研发工作,投入大量资源在食品包装的产品研发、和市场布局上,并已建立起国际一流的食品安全管控体系,参与并主导多项国际、国内标准。随着目前产能的逐步释放,和新客户的不断开拓,食品包装将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未来公司还将加大在食品领域的研发和产能投入,并在更广阔的市场领域占据优势地位。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从事的金属包装及相关业务属于C33金属制品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主营业务属于金属包装容器制造业。根据中国包装联合会的划分,公司属于包装行业下的金属包装,细分行业则为化工品金属包装。成功并购瑞杰科技后,公司所从事的塑料包装及相关业务属于C29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所属行业为C2926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

公司坚持自主创新,以市场为导向,通过技术开发提升产品性价比,积极响应客户的服务需求,持续改进包装产品全过程的生产与服务方式,完善业务链各环节的技术工艺,确保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用途

主要产品	说明
化工罐	主要用于化学颜料、油漆及润滑油等产品的包装,公司主导产品。未来公司将通过扩建产能,自主研发和对现有生产线进行柔性自动化改造等方式不断改善产品质量和提高生产线的适应性,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需求,提高市场份额。
食品包装	公司食品类包装容器主要包括金属盖、食品罐、食品包装印涂铁,其中金属盖主要用于蔬菜、果酱和调味品等食品的包装配套,金属罐在公司收入中占比逐步提高,公司设立后制罐金属盖为主要业务之一,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良好的技术,未来公司将以此为依托,稳步拓展金属盖业务,力争将该项业务发展成为公司的重要业务之一。 食品罐主要用于奶粉、营养粉和调味品以及果蔬、肉类、水产等各类加工食品的包装。目前公司在食品罐生产设备技术改造、工艺设计方面已基本成熟,并获得订单开始小批量生产,从而实现公司的多元化发展,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食品包装印涂铁主要为各类金属包装品配制印涂各种图案。由于化工罐品种规格多,印刷质量要求高,对印刷技术的掌握及管理要求非常高,公司在陆续印刷工艺成本、提高产品质量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特别在UV光固化领域取得了较大进展,申请了多项相关专利,目前该业务已发展成为公司主要利润来源之一。
注塑包装	塑料桶是目前普遍使用的包装产品,与金属容器同为化学颜料、油漆等的良好包装产品。塑料桶具有优良的密封性能、承载性能和防伪性能,及良好的储存和运输安全性能。瑞杰科技产品主要满足润滑油行业、涂料行业、粘合剂行业、化工行业、食品行业等产品包装需求,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吹塑包装	主要满足润滑油行业、食品行业、化工行业等产品包装需求,拓展领域较广;未来可以向日用化学品小包装瓶行业进行延伸。

(三)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对于马口铁等金属包装主要原材料以及塑料颗粒等塑料包装主要原材料,采用集中采购模式,而对于其他低值易耗品、零部件等辅助材料则采用需求单位请购方式。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计划储备",灵活应对市场需求。

3.销售模式

公司一般与主要客户签有长期供货框架合同,在此合同框架下根据客户具体下达的订单组织生产和销售,其余一般客户则根据其即时下达的订单组织生产和销售。

4.研发模式

公司重视研发工作,为研发活动提供了良好的条件,目前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办公场所,公司根据市场发展趋势和技术发展趋势两方面制定研发战略。

5.盈利模式

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实力,多年制造经验和良好信誉,通过技术创新,持续改进产品质量,向客户提供性能稳定,品质可靠的化工罐和其他金属包装,塑料包装产品,并通过提供优质的技术支持为产品的销售提供保障,从而获得收入并实现盈利。

(四)业绩驱动因素

1.良好的市场前景

随着我国制造业规模的不断扩大和创新体系的日益完善,包装工业在服务国家战略、适应民生需求、建设制造强国、推动经济发展等方面,将发挥越来越更突出作用和影响。包装行业未来发展前景良好。

2.稳定的客户资源

公司主要化工罐客户为阿克苏、立邦、艾仕得(原杜邦)、PPG、佐敦、中涂化工、叶氏化工等涂料行业高端优质客户,合作年限均超过十年以上,建立起了稳定可靠且相互依赖的战略合作关系。近年来,公司在上述客户的供应商地位越来越高,合作关系不断深化发展。瑞杰科技拥有宪康、宾尔、康普顿、汉高、立邦等优质客户,与公司的客户有较多重叠和一致,在公司并购瑞杰科技之后,能有利于拓展优质客户、进进获取优质客户资源,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知名度和市场拓展能力,稳定客户资源。

3.良好的新客户开拓能力

公司在技术、质量、设备、管理及高端客户服务等多方面已形成较为明显的核心竞争优势,瑞杰科技多年来秉承"成就客户、创业创新、诚信正直、多元共赢"的经营理念,坚持自主创新、积极进取,坚持为高端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及服务,目前已发展成为所在行业中高端产品的主要生产企业之一。在国内化工罐行业和塑料包装行业,公司具有开拓新客户的比较优势。

4.成熟的生产技术

公司一直专注于金属包装产品的研发及生产,积累了丰富经验,关键生产环节技术水平领先国内同行。并购瑞杰科技之后,公司也拥有了塑料包装产品的研发及生产技术,公司规模有多项发明专利,专利技术涵盖了金属包装行业以及塑料包装行业各个生产环节,在行业内拥有明显的技术领先优势。公司在强调自主创新的同时,积极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与江南大学建立了长期的科研合作关系,同时与日本东洋制罐株式会社建立了技术交流机制,并且与常州大学每年签有产学研协议,"校企合作,产学双赢"。

5.良好的上下游合作关系

公司采购规模大,需求稳定,信誉度高,已与供应商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金属包装主要原材料马口铁方面,公司与中国首钢集团等马口铁供应商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获得优惠的采购价格。塑料包装主要原材料塑料颗粒方面,供应商均为国内知名的,与瑞杰科技地理位置接近的行业龙头企业,如沙伯基础(上海)商贸有限公司、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等。从下游市场看,由于公司产品规格齐全、质量优秀、供货稳定性高,与客户沟通渠道畅通,具有一定议价和成本转稳能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1,666,184,289.51	1,383,749,943.77	20.41%	1,149,377,29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427,581.33	53,507,969.41	26.01%	93,284,569.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273,301.70	50,888,291.43	2.72%	89,210,008.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27,130.78	37,203,335.79	187.96%	150,922,610.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8	22.22%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8	22.22%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9%	4.57%	-0.08%	9.61%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2,364,317,653.21	2,311,006,696.65	2.31%	1,353,672,43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32,329,345.03	1,434,054,644.96	6.85%	1,005,489,550.1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59,239,284.82	421,743,636.39	435,327,412.61	449,873,87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53,083.33	18,486,088.81	17,422,145.05	24,166,26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37,018.28	16,227,134.81	14,199,625.22	15,109,52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75,046.19	-4,910,810.06	69,831,030.54	13,331,864.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4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志聪	境内自然人	38.19%	118,773,870	94,814,874	质押	51,430,000
李炳兴	境内自然人	12.95%	40,292,330	30,219,247	质押	17,500,000
金库银赖(杭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库优选三号私募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	6,200,000	0		
陆杏珍	境内自然人	1.85%	5,741,923	0		
王卫红	境内自然人	1.65%	51,143,227	4,397,420		
潘凯	境内自然人	1.42%	4,412,576	4,396,923		
上海联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1%	4,374,241	0		
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4,166,764	0		
苏州国发融资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4,165,664	0		
钟玮玮	境内自然人	0.93%	2,898,500	2,898,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志聪、李炳兴、陆杏珍为一致行动人和公司实际控制人;苏州国发融资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金库银赖(杭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库优选三号私募投资基金和钟玮玮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应当用无线光标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华源转债	128049	2024年11月27日	39,990.09	0.5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2018年11月27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公司于2019年11月27日支付了2018年11月27日至2019年11月26日期间的利息。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73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债券期限为6年,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作为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的评级机构,确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券信用等级为AA-。

2019年6月25日,东方金诚向公司出具了《信用等级通知书》,对公司及"华源转债"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评级,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华源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34.91%	37.73%	-2.82%
EBITDA全部债务比	21.88%	14.99%	6.89%
利息保障倍数	3.26	5.19	-37.19%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度,全球经济增长态势减弱,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公司全体员工在董事会及管理层的积极应对下,认真贯彻执行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通过强化产品结构调整、实行精细化管理及拓展市场等举措,继续发挥产能规模、研发创新、质量保证等优势,通过持续加大内部管控力度,控制和降低制造成本,提升资源利用率。报告期主要工作回顾如下:

1.公司主要荣誉

(1)2019年初,公司被吴江区人民政府认定为"吴江区百强企业";

(2)2019年4月,公司荣获苏州市人民政府颁发的"苏州市质量管理优秀奖"荣誉;

(3)2019年11月,子公司常州瑞杰科技荣获常州市塑化产业商会第四届会员大会常务副会长单位证书;

(4)2019年11月,公司获得"苏州市诚信认证企业证书"称号;

2.市场拓展业务

公司利用多年积累的研发技术优势、营销网络优势、供应链优势、管理体系优势、品牌建设优势,紧密关注行业发展态势,紧紧围绕公司主业,在巩固战略客户份额的基础上,挖掘潜在客户,有效对接客户的实际需求,加大中小客户开发力度,努力提升高附加值工业产品的销售份额,继续保持行业竞争力,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66,618.4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0.41%;实现营业利润7,927.1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42.7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01%。

3.布局资本运作,新设暨投项目扩大公司规模,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2018年度,为促进产业延伸,聚焦包装行业,公司根据发展战略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实现瑞杰科技股权,正式进入塑料包装领域。本次并购的完成使公司拥有了更加完善的产品体系与更加丰富的业务结构,并为公司提供了新的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发展战略,投资项目决策要求,拟非公开发行进行再融资,募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3,132.53万元,募集资金拟用于塑料包装生产建设,目前非公开发行预案已通过股东大会审议。项目建成后,将实现塑料包装产能的优化整合,提升经营稳定性,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升塑料包装生产自动化水平,并配套专用研发场地,购置先进研发检测设备,提高公司研发能力。

4.技术创新

公司高度重视自身技术研发和工业技术水平的提升,更新研发设备,积极吸纳技术研发人才,同时协同各子公司积极争取国家各项创新扶持政策,为企业发展积蓄能量。2019年,公司投入研发费用6,061.54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3.64%。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取得授权专利322项,其中发明专利54项,公司将统筹整合研发资源,不断根据技术趋势和客户需求研制开发新技术、新产品,同时将研发成果产业化,持续将科技创新能力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5.资源优化和集中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实施合格供应商制度,根据原材料质量、供货能力、价格、售后服务等要素统一对供应商进行评定,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单,并统一进采购数量、价格条件及调整机制,售后服务等主要条款与合格供应商达成年度供货协议,最大努力规原材料涨价对公司带来的成本冲击,体现集中采购优势,提高采购议价能力,降低采购成本。

6.公司治理

公司为确保运作规范,决策有效执行,参照《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不断健全、完善内控制度和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管理体制,及时更新完善公司治理内控制度,为公司的稳步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内控管理方面,公司董事会及其下设审计委员会的要求,由审计部组织有关部门和人员,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措施、信息与沟通、检查监督、财务控制等方面制定完善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并对其实施效果进行评价。对销售、采购等环节内部控制制度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并对其更新和完善。从而使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中各项内控均符合公司实际发展的需求,为增强公司自身的抗风险能力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

7.募投项目

2018年度,公司分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募集资金40,0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清远年产31,960万只金属化工罐及印铁项目"和"年产1,730万只铁制罐项目"。截至本报告期末,两个募投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并购瑞杰科技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由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878,900股,发行价每股人民币6.90元,共计募集资金47,464,410.00元。截至2019年3月4日,公司募集资金到账扣除人民币1,466,667.00元保荐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997,743.00元。关键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键审【2019】3-11号《关于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确认了公司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了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4,646.67万元。

8.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部通过证券专线、专用邮箱、深交所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交流沟通,向投资者介绍已经披露的信息内容,耐心倾听、解答投资者疑问,让投资者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及战略发展方向有更进一步的了解和认识,广泛地与机构投资者以及中小投资者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为公司树立良好的外部形象,提升公司的信誉和影响力。公司自2015年底上市以来连续分配现金红利,也得到了资本市场各方的广泛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经营目标,严格执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公司管理层全力加快创新步伐和团队建设,有力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影响力,保持了公司良好的发展态势。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化工罐	962,643,889.30	62,375,895.69	21.10%	5.17%	79.17%	2.72%
注塑包装	332,878,822.75	25,503,674.01	22.28%	71.65%	60.86%	0.03%
食品包装	202,312,693.30	11,249,704.22	20.18%	9.52%	21.09%	0.2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66,618.4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0.4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42.7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0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市场拓展情况良好和并购重组瑞杰科技成功增加营收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相关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66,071,497.31	应收票据	74,546,777.24
		应收账款	391,524,720.0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4,749,915.30	应付票据	14,898,400.00
		应付账款	159,851,515.30

2.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3.本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787　　证券简称:华源控股　　公告编号:2020-018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董事会")由董事长召集,于2020年04月09日以电话、邮件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04月20日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举行。公司监事总数5人,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及受托监事共5人(其中受托监事0人)。出席本次会议监事超过公司监事总数半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召开监事会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与本次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2.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度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66,618.43万元,同比增长20.41%;营业利润7,927.19万元,同比增长13.9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742.76万元,同比增长26.01%。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本次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4.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2019年年度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的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董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5.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时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增发新股、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行权、股权激励回购、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总额。

三、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规划,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下提出,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相关规划制节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董事会提出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有关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87　　证券简称:华源控股　　公告编号:2020-021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04月20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该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容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1.公司拟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时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2.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增发新股、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行权、股权激励回购、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总额。

二、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规划,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下提出,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相关规划制节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董事会提出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有关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4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87　　证券简称:华源控股　　公告编号:2020-022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为日常经营业务需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19年度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合理预计。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炳兴先生、李志聪先生持有苏州普莱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莱特投资")100%股权,李志聪先生为普莱特投资的董事长,李炳兴先生为普莱特投资的副董事长。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普莱特投资为公司的关联法人。2020年预计发生金额为6,000万元,其中销售金额500万元,采购金额5,500万元。款项支付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调整使用。

公司于2020年04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非关联董事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表决,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2020年一季度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接受劳务及其他交易	苏州普莱特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市场价格	5,500.00	-	-
	小计	--	--	5,500.00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苏州普莱特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500.00	0.30	3.93
	小计	--	--	500.00	0.30	3.93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湖北奥瑞金制罐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	30	-	-43.87	2019年0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
	成都奥瑞金包装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4.2		0.012		
	上海济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65		0.0022		
	小计	--	16.84	30	0.0142	-43.87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湖北奥瑞金制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89.36	2,000.00	1.01	-10.08	
		提供劳务					
	成都奥瑞金包装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9.01		0.07		
		提供劳务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		
		提供劳务					
	江苏奥瑞金包装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		
		提供劳务					
	临沂奥瑞金印铁制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		
		提供劳务					
	小计	--	1,798.37	2,000.00	1.08	-10.08	
	苏州普莱特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3	500	0.0024	-99.21	2019年0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
		提供劳务					
	小计	--	3.93	500	0.0024	-99.21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在对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时,是基于市场前景、合作关系等对关联交易进行了评估和测算,预计是合理的,但受行业政策、市场行情和产品需求变化等影响,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允、合理的原则,符合关联交易的规则,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利益,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备注:2017年07月03日,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瑞金")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正式聘任公司原独立董事张日红女士为其独立董事,任期为2017年07月03日至2020年07月02日。张月红女士曾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于2018